

内蒙古萨拉乌苏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可移动苹果舱住宿设施采购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项目编号 (WA-ZB-2026-011)

公示结束时间: 2026-04-24 23:59:59

一、评标情况

【1】 第一标段:

1 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中标候选人第1名: 内蒙古景优集成房屋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 465.8538万元, 质量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标准和技术要求,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30天;

中标候选人第2名: 上海育豪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 467.99万元, 质量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标准和技术要求,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30天;

中标候选人第3名: 包头市兴建工贸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 491.8285万元, 质量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标准和技术要求,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30天;

2 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中标候选人 (内蒙古景优集成房屋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 无;

中标候选人 (上海育豪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 无;

中标候选人 (包头市兴建工贸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 无;

3 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要求:

中标候选人 (内蒙古景优集成房屋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要求: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中标候选人 (上海育豪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要求: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中标候选人 (包头市兴建工贸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要求: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二、提出异议的渠道及方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四条规定, “投标人或其它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 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 作出答复前, 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 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十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 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投诉。

三、其他

1: 详见附件内容;

2: 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四、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乌审旗萨拉乌素文旅集团有限公司。

五、联系人

招标人：内蒙古萨拉乌素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乌审旗无定河镇巴图湾村

联系人：刘屹垒

电话：18248148538

邮件：617515971@qq.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威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稀土开发区黄河大街86号时代广场G区C座903室

联系人：陈毅

电话：15548343737

邮件：nmgweiao@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陈毅（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_____（盖章）



内蒙古萨拉乌苏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可移动苹果舱住宿设施
采购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编号：WA-ZB-2026-011

内蒙古萨拉乌苏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可移动苹果舱住宿设施采购已于2026年04月21日09时30分在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建银大厦911室开标，评标委员会按照本项目的评标细则对响应文件进行认真详细的评审，现将中标候选人公示如下：

第一中标候选人	
投标人名称	内蒙古景优集成房屋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	4658538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供货安装并调试完成
交货地点	招标人指定地点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标准和技术要求
第二中标候选人	
投标人名称	上海育豪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	4679900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供货安装并调试完成
交货地点	招标人指定地点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标准和技术要求
第三中标候选人	
投标人名称	包头市兴建工贸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	4918285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供货安装并调试完成
交货地点	招标人指定地点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标准和技术要求

未通过评审的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未通过原因
1	安徽巨耀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未提供法定代表人的“中国裁判文书网”行贿犯罪行为网站查询的截图，不满足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信誉要求规定。
2	河北鸿宇鼎浩集成房屋有限公司	未提供法定代表人的“中国裁判文书网”行贿犯罪行为网站查询的截图，不满足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信誉要求规定。
3	四川鑫百庭集成房屋科技有限公司	1. 未提供法定代表人的“中国裁判文书网”行贿犯罪行为网站查询的截图。 2. 未提供“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查询的截图。 不满足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信誉要求规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四条规定，“投标人或其它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十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投诉。

公示日期：2026年04月22日-2026年12月24日

招 标 人：内蒙古萨拉乌苏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乌审旗无定河镇巴图湾村

联 系 人：刘屹垒

联系电话：18248148538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威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稀土开发区黄河大街86号时代广场G区C座903室

邮政编码：014030

联 系 人：陈毅

联系电话：15548343737

邮 箱：nmgweiao@163.com

日 期：2026年04月22日

